



ISP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国际战略研究组

Working Paper No. 201712

July 7, 2017

本文已发表于《国际安全研究》2017年第4期

任琳: renlin@cass.org.cn

金砖国家安全合作的理论与实践路径*

【内容提要】部分人对金砖安全合作持有“金砖褪色论”或金砖分化的悲观态度，主要论据是金砖国家之间的禀赋互补性差，难以维系合作。本文从合作理论出发，结合全球化时代安全议程空前复杂、非传统和超越一国能力予以治理的现实，寻找金砖合作的可行性路径，反思既有的理论基础，并发展国际合作的研究范式与研究方法。合作的产生往往基于互补型禀赋，这种合作被称为交换型合作。然而，形成合作的前提条件不存在，并不意味着就无法推进合作了。合作还包括协作型合作，并不依赖禀赋的互补性塑造相互依赖的合作关系。具体到金砖合作的实践中，具体的合作路径包括：塑造“行动焦点”、把饼做大；培育信任、塑造伙伴关系等。此外，金砖国家合作强调包容性规范，持开放的态度，重视与其他平台、世界各国的合作。

【关键词】金砖国家；安全议程；全球治理；伙伴关系

【DOI】10.14093/j.cnki.cn10-1132/d.2017.04.00X

【中图分类号】D81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74X(2017)04-000X-00

一 问题的提出

针对金砖合作，部分人持有“金砖褪色论”与金砖分化的悲观态度，主要论据是金砖国家之间的禀赋互补性差，合作效果一般。他们认为，从禀赋结构上看，金砖国家所处的经济

* 任琳，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战略室副主任、副研究员。作者感谢《国际安全研究》杂志匿名审稿专家提出的审稿意见，但文责自负。



发展阶段差异不大，在全球价值链上的地位也相对类似，很难在这些成员国家之间实现贸易的互补及产业的对接，因而，部分成员国例如巴西出现了经济增长放缓。总结起来，他们认为，前者意味着基于物质交换的合作非常难以达成，最终致使金砖分化。加之经济周期等内部和外部不利因素之影响，所谓的“金砖褪色论”还进一步推断，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部分新兴经济体的“黄金十年”已逝，经济增长陷入中低速度状态，加之长期积淀的结构性经济社会问题，经济增长乏力。综上，持有以上悲观论调的人断定，金砖合作的成长潜力有限，重要性不会超过已有的发达国家合作集团，在全球经济治理的机制中很可能面临衰弱乃至消亡的被动局面。

诚然，金砖国家在未来面临的问题和挑战是严峻的：劳动力、土地、资源价格和资金等成本上升；存在结构转型压力；外部世界竞争压力白热化等。然而，这并不泯灭合作的可能性，反而增加了合作的必要性，主要原因是不管乐意与否，全球化时代的安全议程骤然复杂，并非一国之力所能应对，因此在诸多复杂的安全或泛安全的领域内塑造了诸多合作的潜在动力。从理论层面出发，禀赋互补并非合作的唯一条件；而从实践层面来看，难以塑造基于禀赋互补的合作，并不意味着（金砖）合作就无法培养向心力，更不意味着在众多安全议题领域内多方协调的（金砖）政治经济联盟是不可能的。金砖合作产生的时代与以往的战争、和平与安全的时代不同，“安全内涵向个人和群体社团不断扩展，而不是仅仅包括国家和民族，这意味着比起几十年前，政府所面临的安全议程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也变得更加复杂”。^① 因此，由于时代背景下的安全议程发生了变化，“金砖褪色论”从理论和实践上都极有可能是站不住脚的。金砖不同于欧盟的高度一体化，也不同于以往的联盟合作，它有其独特的属性，因此也具有独特的成长路径。本文的宗旨就是：从理论和实践两个层面回应“金砖褪色论”，寻找金砖国家合作的理论和实践路径。^②

二 合作理论探析

国际问题研究中常会遇到合作与冲突的问题。合作与冲突如同一枚硬币的两面。冲突塑

^① [美] 鲁德拉·希尔、[美] 彼得·卡赞斯坦：《超越范式：世界政治研究中的分析折中主义》，秦亚青、季玲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137 页。

^② 实践层面主要借鉴金砖国家历次峰会的文本观察金砖国家合作的情况。将峰会的最终成型结论性文本统称为峰会文本，实则包括：联合声明（Joint Statement）、宣言（Declaration）、行动计划（Action Plan）。具体情况如下：First Summit - Yekaterinburg, Russia, 2009 - Joint Statement（联合声明）；Second Summit - Brasilia, Brazil, 2010 - Joint Statement（联合声明）；Third Summit - Sanya, China, 2011 - Sanya Declaration and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Fourth Summit - New Delhi, India, 2012 - Delhi Declaration and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Fifth Summit - Durban, South Africa, 2013 - eThekweni Declaration and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Sixth Summit - Fortaleza, Brazil, 2014 - Fortaleza Declaration and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Seventh Summit - Ufa, Russia, 2015 - Ufa Declaration and Ufa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Eighth Summit - Goa, India, 2016 - Goa Declaration and Action Plan（宣言和行动计划）。全文峰会文本参考：<http://brics.itamaraty.gov.br/declarations-action-plans-and-communicues/listadecplan>。



造了合作，合作是冲突的反映。正如，在传统哲学思想中，一致与不一致是相生相克的。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抑制冲突与塑造合作也是国际政治的主要内容。即使在和平年代，协调冲突利益也是塑造合作的核心内容。从定义上讲，政治（国际政治）就是冲突利益的消减、协调、培育合作的过程。

全球政治与全球化相伴而生，各式各样的因素会加速、延缓或偏离整个历史进程，全球合作共同体的形成仍需时日。时间最终可以修正或复原一些合作进程，而全球性金融风险、核武器、恐怖主义等诸多新的安全议程的出现使人类真正开始面临难以修复或还原的真切威胁，如果不能解决集体行动的难题，国家与国家之间、组织与组织之间、个体与个体之间就难以真正合作、分担全球公共产品，进而共享和平与繁荣。所以，研究冲突利益、集体行动、合作塑造也就成为国际政治、全球政治的核心理论命题。在实践层面，一些多边的国际组织或平台不断出现，反映了世界各国谋求合作的努力。因为各国面临的国情不同、世情不同，各种多边的组织或平台的形态和特点也就不同，此外，产生合作的动力也是千差万别。本文结合金砖国家合作的独特性，侧重观察合作的动力。

（一）合作的基本假设^①

由于本文研究的是金砖国家的安全合作机制，我们在分析合作的时候，进一步结合国际组织内部合作的特点予以分析。从探讨国际组织的内生特性之矛盾出发，解释集体行动效率高低的维度有以下几种。第一，曼瑟·奥尔森（Mancur Olson）曾就参与集体行动的行为体数目与集体行动绩效（合作有效性）之间的关系做出阐释，他认为行为体数目越多，集体行动越难形成。第二，本文尝试检验影响合作或曰集体行动有效性的另外一个维度，即由行为体构成群体的博弈者特性也会影响到集体行动的有效性。博弈者特性往往表现为行为体的禀赋结构。究竟这种在禀赋结构上欠缺互补性的合作对集体行动的形成会产生何种影响呢？这种基于禀赋结构的合作就是合作的所有形式吗？

本节首先从合作的基本假设出发，探寻合作的类型、本质、逻辑和表现。究竟如何才能合作，合作的前提是什么？我们首先从政治经济学围绕合作的基本假定中寻找并尝试修正答案。

假设一：资源稀缺性。稀缺性假定在经济学理论里已获普遍认同。稀缺性包括物质上的稀缺，例如土地、资源、信息、人力等。此外，稀缺性还包括认知层面“制造”出来的稀缺也就是凡勃伦（Thorstein B. Veblen）所谓“奢侈”的稀缺性，^②这种稀缺性以比较优势为基础，满足人类的虚荣心。^③前一种稀缺性更多是禀赋层面的；而后者也说明稀缺性也可以

^① 如果是研究国际合作的国际问题，还需要加入一个假设，即国际社会无政府状态，即在国际社会上中央政府的缺位，群体行为的监管不足。

^② [美] 凡勃伦：《有闲阶级论：关于制度的经济研究》，李华夏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3-4 章。

^③ 参见斯密的《道德情操论》，转引自[英] 埃德蒙·惠特克：《经济思想流派》，徐宗士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127-128 页。



是非物质层面的。

假设二：“经济人”个体：所有博弈者都是自身利益最大化的自利个体。“经济人”的假设古已有之。《管子》曰：“见利莫能勿就，见害莫能勿避”。^① 面对多重选择，理性个体做出“自我利益最大化”的行为选择。尽管人类行为发生都是在或这或那的约束条件之下，人类还是会竭尽全力谋划“成本-收益”，寻求最佳途径，谋求利益最大化。虽然结果往往不是最优解，仍不失是“经济人”的“最大化”选择。^②

假设三：个体差异。该假设锁定在提供集体行动困境的另一个解释维度之上，个体异质性的来源有很多，有直接的，也有间接的，主要解释变量包括博弈者特性（包括自然禀赋、能力、身份）、^③ 利益攸关度（基于博弈者特性形成的偏好函数）和同盟关系（隶属于系统、遵守子系统的规则）等。一般意义上说，有的差异，例如禀赋差异、所处经济发展阶段的差异，反而有助于形成互补结构；有时规范或意识形态的差异反而不助于形成合作。当然也存在诸多成功的求同存异的合作实例。

假设四：存在共同利益，即公共利益。托马斯·谢林（Thomas Schelling）认为共同利益与冲突利益并存，是谈判的基础，而拿出诚意、做出妥协是和解的前提。^④ 各博弈者之间存在着共同但有区别的利益的，在互动中寻求共识。例如，戴维·兰普顿（David Lampton）在谈到中美关系时提到：“过去八届美国政府和五届中国政府始终坚持的政策：建设性的接触政策，即双方需要为根本的共同利益而合作，因为冲突的代价将远高于合作收益。两国对经济增长的期望把很多根本性摩擦控制到次要地位，在希望和忧惧之间维持积极平衡。2010年以来，忧惧比两国关系正常化后任何时候都更加接近于压倒我们对双边关系寄予的希望临界点。”^⑤

可见，共同利益被视为合作基础，而前面诸多的假设最终也会在推论中落到达成共同利益上来。如果没有禀赋的互补，在规范价值层面又具有差异性，看似很难形成共同利益乃至形成合作行动。然而，先天性的共同利益（例如物质禀赋互补）并非一定是冲破集体行动困境、形成合作的必要条件。事实上，以“三心二意”为基础，虽目标各异、但行动一致的合作也是可能的。《西游记》中唐僧一行的西行路并非“志同道合”，而是把心怀不同目标的成员集合到一起来集体行动。^⑥ 有了“志同道合”的合作路径，挣脱集体行动困境就又多了

^① 《管子·禁藏篇》，转引自张宇燕：《经济发展与制度选择》，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65 页。

^② 张宇燕：《经济发展与制度选择》，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 章。

^③ 张宇燕、任琳：《全球治理：一个理论分析框架》，载《国际政治科学》2015 年第 3 期，第 1-29 页。

^④ Thomas C. Schelling, "An Essay on Bargaining,"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46, No. 3 (June 1956), pp. 281-306.

^⑤ [美] 蓝普顿 (David M. Lampton): 《中美关系逼近临界点，需“第四个联合公报”》，澎湃新闻网，http://www.thepaper.cn/www/v3/jsp/newsDetail_forward_1339601_1。

^⑥ Charles E. Lindblom, "The Science of 'Muddling Through',"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 Vol. 19, No. 2 (January 1959), pp. 79-88.



一条可行性途径。不再严格追求以即成的共同利益作为合作的必要条件，集体行动变得更加容易一些。过分排他性的规范意味着合作集体的包容性差；过分多元也可能意味着合作低效；过分强调组织凝聚力和极端聚焦的强烈情绪，导致集体规范排他性强；过分强调交换，却也意味着合作资源损耗快且合作可能很快枯竭。可见，合作的类型千差万别，效果也是各有千秋。

基于前面三个基本假设，我们可以形成讨论合作动力的逻辑推导架构：由于面对资源稀缺，人们往往需要在更大范围内配置资源，这就扩大了一国的市场范围进而推广到全球或区域大市场，而全球大市场中的行为体（国家）各有所长，那么分工专业化就是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更高生产效率的重要手段，这正符合具有经济理性个体的诉求，也符合集体的共同利益。这类合作的形式往往基于先天的客观现实而形成，具有自然的逻辑推理过程。

然而，形成共同利益、达成合作的路径不仅仅是先天的，也可以是后天塑造或发掘的，例如，全球化带来各类具有跨境性、非传统性和复杂性的安全议题，驱使各国走向合作治理，进而产生了二十国集团（G20）、金砖国家等多边治理的对话平台。“金砖褪色论”和分化论仅仅关注到合作的先天条件，即禀赋互补基础上基于经济人考虑进而采取合作，而无视合作可以后天基于协作关系而塑造的；同时，认为地区性和全球性的经济衰退是未来合作无益的表征，却没有看到全球性的经济增长低迷、全球性的金融风险、跨境腐败和经济犯罪等新的安全议题更加重申了开展全球合作的必要性。

合作难以形成，个人理性不必然导出集体理性是个老话题。所以，缔结合作往往是经过后天努力的。用集体理性来界定个人是否理性，逻辑和经验难点在于谁是集体或谁代表集体进行判断。一旦集体理性难产，集体行动困难，合作受阻；一旦排他性的集体不受约束，后果也不堪设想。理想的合作能够克服合成困境，同时又能够谋求共同利益，甚至塑造具有包容性的规范。为理解个人理性走向集体理性的过程，研究者常常需要对合作进行分类，细致观察每类合作的形成逻辑。

从博弈论的视角看，如果我们将人类社会所有的互动行为分为合作和冲突（完全冲突）两类，那么合作又分为完全合作博弈和混合博弈（合作与冲突并存下的合作）。大多数的博弈属于混合博弈，即以包含冲突或曰不以共同利益为前提的互动合作：它没有完全合作所具备的完美内部与外部条件，但却克服或缓解了冲突利益带来的离心力。完全合作往往是在禀赋上具有互补性或规范层面上具有相似性，进而能够以共同利益为基础形成合作，双方收益取决于对彼此行为的正确预期；完全冲突博弈则是出于双方完全的利益冲突；但混合合作博弈则结合了冲突与合作，在互动中彼此协作，虽以合作为“志同”，但彼此“心怀鬼胎”，并常常“道不同”。所以，“在合作博弈中，我们倾向于称双方为‘伙伴’；在完全冲突博弈中，我们称二者为‘对手’或‘敌人’；但是在涉及战争、罢工、谈判等行为的混合博弈中，我



们又找不到一个完美的词来概含其广泛的内容……我将称混合博弈为‘讨价还价博弈’。^①一边讨价还价，一边塑造后天的合作动能。

（二）合作的动力与类型

本文的研究重点也正是“志同道合”的合作，即合作的起点不是先天的共同利益，不产生于禀赋互补带来的相互依赖，基于异质、多元规范的合作，从属混合合作的范畴。围绕该类型的合作，需要进一步解释什么因素影响合作绩效、维系非禀赋结构互补、异质性合作究竟需要什么（合作的动力源，例如前文中所说的全球化带来复杂的安全议程超出单个国家能力范围，只有合作才能予以治理）、合作如何实现（合作的逻辑）、合作的变迁（外部影响）等问题。概括诸多研究议题，具体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第一，两组合作形式：基于交换的合作（存在禀赋互补的合作动力，行为体存在基于资源的权力）；基于协作的合作（不存在禀赋互补的合作动因）。如果是基于交换的合作，需要依赖既有的物质资源，如果行为体之间的物质资源缺乏互补性，合作的动力就下降了。这些物质资源可以是“某种资产的稀缺程度、技术、资源能源结构”，也可以表现为贸易互补性、资金结构或者人力资源结构的互补性。一旦这些物质性领域内的互补性能够带来的互惠利益欠缺、过度不平等或者是使用殆尽，合作就很难再次推动。一般性认识：群体内利益同质性越弱，博弈者规范越多元，集体行动越难形成。博弈者特性即行为体的多元性影响集体行动的效率。产生共同利益的基础是禀赋具有互补性或者规范具有同质性。禀赋互补可以通过塑造物质交换达成合作，这在贸易合作中比较常见。禀赋互补基础上的合作，亦即基于交换的合作；异质规范、非排他性规范或包容性规范的合作，亦即基于协作的合作。一般意义上，人们对异质规范合作持怀疑态度，更加认为价值或规范同质的合作更为可行，因为同样的历史经历、文化、宗教和政治同盟关系等，都是合作的基本塑造因素。

第二，两组权力或动力来源：基于交换的权力和基于协作的权力。基于交换的合作，合作动力来源于禀赋结构的互补性，行为体存在基于稀缺资源的权力；基于协作的合作，不存在禀赋互补的合作动因，更为依赖关系属性或规范属性的亲近性。有时，基于协作的合作往往出现在危机期间，即使两者在物质层面不存互补关系，也能够基于共同的意愿促成合作。如果不是危机时期，基于协作的合作也往往对应了很强的合作意愿，正如，全球化时代背景下安全议程的骤然复杂，致使各国对达成基于协作的合作具有更强的诉求。与之相对，基于禀赋互补的合作却常常是对应相对来说程度稳定的合作意愿，即禀赋互补产生了多大的相互依赖，合作的动力就有多大。可见，基于禀赋互补的合作动力并不一定强于没有禀赋互补的合作。事实上，基于协作而非交换的合作不仅可行，反而更容易缓解集体行动的难题，能产生更大的合作动力。在 G20、金砖国家等全球治理多边平台上，各成员国表现出来的合作意愿往往是产生于协作治理全球性问题的需求，例如金融风险、全球经济增长等。

^① [美] 托马斯·谢林：《冲突的战略》，赵华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4 章。



第三，避免排他性规范主导集体合作的重要性。拉塞尔·哈丁（Russell Hardin）在《群体冲突逻辑》一书中借助族群政治的例子，分析了塑造后天同质性、借助排他性规范而自我强化的“共同体”，从而实现高效合作，克服集体行动困境。但是，为了强化集体意识，这种团体的排他性极强，极其苛刻。为了增强“共同体”凝聚力，群体要寻找一个焦点来聚焦行为目的，从而可能强烈排他。如此，这种合作也有走向极端的可能。^①虽然这是一个反面案例，但也说明了行动焦点是可以后天塑造的，只要我们克服排他性规范的负面效应，在塑造行动焦点的同时重视包容性，就能够塑造积极的基于协作的合作。

我们研究的金砖国家合作具有包容性，克服了已有的发达国家集团（例如七国集团）的强排他性，强调包容性。例如，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强调的也是开放与包容的合作精神。此外，金砖合作也认识到“比起交换权力，协作权力的灵活性不足”，“因为它依赖于群体中个体成员的责任，而且要维持这种责任感，就非得保持清晰的行动焦点不可”，^②所以，促成协作合作的关键在于不断塑造灵活的、稳定的与清晰的行动焦点。危机虽然可以塑造协作合作的行动焦点，但毕竟是非常态。另一种可行性路径是：通过拓宽合作领域扩大共同利益，培育后天行动焦点。在全球性问题不断萌生的今天，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共同利益被天然地放大了，防止核扩散、打击恐怖主义活动、预警和防治金融风险都是各国合作的行动焦点。

总之，在现实世界中，对于一些新兴的全球或者区域性治理组织和平台，因为我们无法保障物质层面的互补性长期存在，协作型合作也是常见和必然的合作形态，只是必须探索一个有效的合作值域，它兼顾了规范的多元性，倡导协作精神，保障了集体行动有效且中性、合理，又避免走向过度排他性与包容性欠缺的极端。在实践中，拓展该有效值域依靠的有效路径包括：从全球性问题骤然提升安全议程的复杂程度的现实出发，通过拓宽合作领域来扩大共同利益，培育后天行动焦点；通过塑造制度规范等关系属性，培育信任。金砖国家合作既具有包容性，又体现了塑造行动焦点和培育信任的努力，因此，就组织本身来说，具有一定的生命力和发展潜力。

二 金砖合作实践举例之塑造行动焦点

前文说到，现实世界的合作更多是混合合作博弈，冲突与合作并存：因为集体福利（统观各议题领域的综合）的提高，在某个问题领域内无法合作乃至有冲突，并不意味着在其他的问题领域内无法合作。因此，选择合作的“志同”者，走向合作常常“道不同”，因为置于互动中的行为体相互协作，很可能是彼此“心怀鬼胎”，即有人从某个领域的合作中获益，而其他人则从别的领域内的合作中获益。

^① Russell Hardin, *One for All: The Logic of Group Conflicts*,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② [美] 托马斯·谢林：《冲突的战略》，赵华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4 章。



（一）寻找行动焦点

赵汀阳给出了在非共同利益基础上产生合作的两条路径，其中后者更适宜在此借鉴：一是同化消灭差异性；二是“和”，即“在承认多样性的前提下在差异中寻找并且建立利益互惠最大化的协作关系”。^① 利益互惠并不意味着利益共享，而是在妥协和让步基础上谋求协作。“道”可以是多样的，但通过协调让步达成合作，也是理性经济人的明智之举。“志同道合”的合作不再像以往的合作模型一样具有非常严格的实现条件。比如罗伯特·阿克塞尔拉德（Robert Axelrod）的“自己活也让别人活”、约翰·罗尔斯（John Rawls）和詹姆斯·布坎南（James M. Buchanan, Jr.）的“一致同意”、赵汀阳“和策略”的“自己活且仅当别人活”。“志同道合”的合作不仅仅是帕累托改进强调的“把饼做大”，也谋求一种差异基础上的协作关系，因此，不断开拓新的、迫切需要对话解决的合作议题，能够增强与维持可持续的行动焦点，保证合作的实现。客观来说，危机的爆发有可能增强群体的向心力。我们将之称为外部突发事件对行动焦点（focal point）的被动塑造。外部环境的挑战让行为体进一步认识到合作是共同利益所在。正如，在全球经济不景气，不仅仅是发达经济体，部分一直发展看好的新兴经济体（包括金砖国家成员如巴西）的经济都出现了增长放缓的势头；大国也好，小国也罢，都可能是恐怖主义活动、网络犯罪、跨境贩毒等全球性安全议题的受害者。随着全球性问题的不断涌现，安全议程中的议题从数量到影响范围和广度上看都是愈加严重，产生合作行动焦点的概率因此愈发攀升。

如果把危机作为控制变量以后，还存在其他主动因素可能影响到合作的形成、稳定与绩效，也不失为促成基于协作之合作的重要路径，则将是主观可操作的路径选择。一是必要性的让步可以增强行动焦点，改善制度不公平的程度，增强合作的稳定性。例如，当新兴经济体国家参与全球治理的贡献与份额严重不平衡时，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大力呼吁推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世界银行的份额改革，增强新兴国家、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的对话权。此时，欧洲在份额改革中做出让步，展示积极的态度，则是塑造行动焦点，为合作全球治理铺路。二则随着议程越来越宽泛，议题越来越繁多，突破既定区域，通过跨议题领域的合作寻找更多的共同利益，能够塑造更多的行动焦点。因为金砖国家之间的合作主要是新兴经济体国家之间的合作，突破的是既有的“合作资源盘子”，合作内容主要涉及后者。

（二）合作行动焦点：应对日益复杂安全议程

如果说围绕金融领域的治理合作是为了应对突发性的金融风险，依据“时势造英雄”的危机动能来塑造行动焦点，那么可以寻找更多的合作议题，例如，探索在投资潜力、谋求创新、应对非传统安全挑战等新的越来越宽广的议题领域内实现对话，可能成为吸引成员国参与合作的重要动能。围绕金融领域的治理合作与依据“时势造英雄”的危机动能来塑造行动焦点的共同点都是由于外部事件或者内部协调，合作的必要性上升，共同利益增加。全球化

^① 赵汀阳：《每个人的政治》，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46 页。



让各国政府面临的安全议程骤然繁杂，各国之间有了越来越多非传统安全领域内开展对话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后天“行动焦点”被发现，也就形成了达成集体合作的向心力。这种合作区别于基于禀赋互补的合作，并不依赖先天的资源禀赋、个体差异和资源稀缺性等因素。塑造行动焦点的合作亦即基于协作的合作，是从更为综合的角度看待合作，也是研究合作类型的重要突破。

金砖国家合作机制通过拓展合作领域，觅得更多的共同利益，塑造更多的行动焦点。所谓的不依赖先天禀赋，在既定差异中寻找共同利益的合作，用最通俗的话讲就是“把饼做大”。在各类全球性安全风险不断滋生的情况下，围绕金融风险、经济增长乏力、核安全隐患、恐怖主义、粮食安全、网络安全、海上安全等各类传统与非传统的全球性安全问题领域内，都亟须开展合作治理。

我们统计了 2009-2016 年每份金砖国家峰会文本的条款，并将涉及诸如经济、安全和政治等金砖国家领域内的条款做成分析图表。由此可见，金砖国家合作涵盖了越来越丰富的议题，不仅仅是从总体上看，而且在经济、安全与政治等各大议题领域框架下的分议题领域内更是如此。各国面临的安全议程也并非局限于安全议题框架之下，在经济政治框架下的安全对话也逐渐增多。在本节后面部分将进一步鸟瞰合作的领域拓展了，各国分享的共同利益就大了；当然，这也说明全球性的、系统性的、存在于各领域的安全隐患客观上是越来越多了。一方面，在有的领域内，可能部分成员国受益多一点，在其他的领域内别的成员国又能“找回”合作的受益。例如，俄罗斯参与金砖合作更为关注政治效应，例如地区安全与政治等领域；中国和印度作为人口大国可能更关心粮食问题和发展问题。另一方面，扩大合作的议题篮子将涵盖更多的大家均关心的合作议题，例如，塑造稳定的货币金融环境，维持金融稳定与安全，提供有效的融资渠道等（见表 1）。

表 1 2009-2016 年金砖峰会公报文本涉及大类统计

2009 年公报	经济：8	安全：3	政治：6
2010 年公报	经济：9	安全：4	政治：9
2011 年公报	经济：7	安全：6	政治：10
2012 年公报	经济：16	安全：7	政治：11
2013 年公报	经济：13	安全：11	政治：11
2014 年公报	经济：16	安全：18	政治：14
2015 年公报	经济：21	安全：23	政治：21
2016 年公报	经济：26	安全：18	政治：15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历年金砖峰会公报文本统计。



此外，仅从峰会文本中涉及经济议题和安全议题的条目数量上看，这两个议题涉及的关注度上升很快（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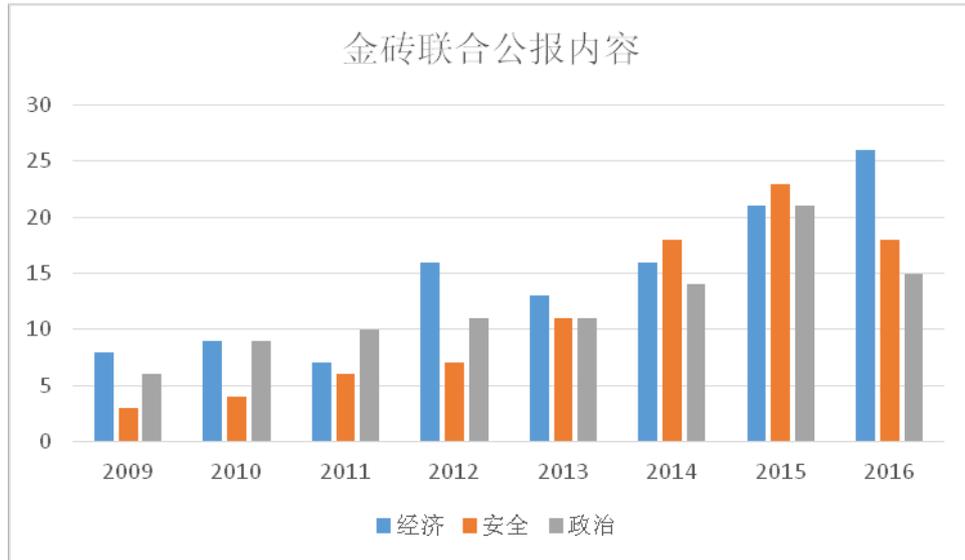


图 1 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公报内容（2009-2016 年）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历年金砖峰会公报文本统计。

以近年来合作最为集中的经济领域为例，在历年峰会文本中，涉及经济合作领域的有很多。虽然在贸易领域，因为禀赋上的互补性相对弱一些（产品结构），但在拓展了的经济领域内，合作的空间非常宽广，包括货币金融领域的合作、货币领域的合作、贸易领域的合作、投资领域的合作、多边银行的合作、全球经济治理领域的合作等。

1. 关于货币金融领域的合作

2011 年金砖国家峰会指出，由于全球性的金融危机暴露了当前货币金融体系存在弊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应兑现 G20 峰会上所做出的承诺，适时进行结构性改革，赋予新兴经济和发展中国家相应的话语权，更为客观地反映世界经济的变化。2012 年金砖国家峰会《德里宣言》第九条再次提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治理改革缓慢的负面效果，认为只有适时改革才能保证机制的合法性和有效性。事实上，改革是否有效，直接关乎增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借款能力和治理的有效性。在 2011 年金砖国家峰会宣言中还指出，金砖国家关注国际货币体系特别提款权的作用，特别是一篮子货币的组成，还指出大量跨境资本流动所带来的风险也是金砖国家的关注重点之一。金砖国家希望进一步加强成员国之间金融监管和监督、政策协调等领域内的合作，为共同营造一个良好的全球金融市场和银行体系而努力。由此，我们看到稳定的外部货币金融环境是金砖国家谋求发展的必要外部因素之一，是非常值得进一步发掘和坚持推进的合作领域。突发性的金融风险给金砖国家乃至世界各国都会带来极大的伤害，围绕这一领域的合作是一个向心力非常强的行动焦点。金砖国家围绕货币金融领域的合



作说明即使在经济领域内，合作的动力也并非禀赋互补基础上的易货贸易，金砖国家在改变份额不公、加强金融监管、规避跨境资本流动风险等诸多方面，都具有共同利益和合作动力。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是金砖国家避免“褪色”，保障经济发展的重要外部环境。

2. 关于贸易与投资领域的合作

即使在禀赋互补性相对弱、不易展开交换性合作的领域内，依然存在挖掘合作空间的可能性。例如，在贸易领域的合作中大宗商品、能源、粮食都是增长潜力很大的合作领域。2014年金砖国家峰会《福塔莱萨宣言》提出要建立“金砖国家经济合作战略”和“金砖国家经贸关系框架”，从而推动金砖国家内部经济、贸易和投资合作。可见，为既有的经贸合作提供稳定的制度框架，也是规避分化、确保合作的重要途径。此外，该宣言还提到，金砖国家举办了关于科技以及术创新会议，旨在加强金砖国家之间在科技与创新方面的合作，利用合适的基金和投资工具共同创造出新的知识和创新产品，并通过分享经验解决共同面临的全球性和区域性问题的。在2016年的杭州G20峰会上，中国提出治理全球经济的“药方”，包括向创新驱动要动力、重启贸易和投资对全球经济的拉动作用。这种彼此协调、共同应对的方式以及围绕经验分享和发掘经济合作的讨论，同样适用于金砖国家用以规避经济表现“褪色”，发掘经济增长的新动能，成为金砖国家合作的重要领域。

3. 关于全球经济治理领域的合作

全球经济治理领域的合作更是体现了合作是避免“褪色”的重要途径，围绕诸多治理领域我们都看到，合作而非分化是金砖国家的大势所趋。2015年金砖国家《乌法宣言》提出当前经济复苏的主力军是新兴经济，金砖国家号召与G20合作，对全球经济治理结构进行改革，通过制定更加合理的政策以及实现创新才能为全球经济注入强劲的发展动力。另外，金砖国家还愿意遵守G20提出的议程安排，特别是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和银行间自动交换信息新标准（AEOI）等税收规定，协调宏观经济，实现经济的协调可持续发展。进行宏观经济协调、实现经济健康与可持续的增长等全球经济治理问题，不仅仅是金砖国家、也是G20等全球经济治理平台的重要行动焦点。加之问题的紧迫性，这种基于协调的合作非常频繁。

此外，金砖国家历年峰会文本中关于安全的条款也有很多。通过分析这些条款，我们看到安全的概念越来越综合、多元、非传统，对于合作治理的诉求也越来越高。如果说经济合作不断拓宽合作领域是“把饼做大”的过程，那么安全内涵外延的扩大，则天然地“把饼做大”了。在更广阔的问题领域之间进行协作，彼此合作。安全涉及能源安全、粮食安全、地区安全、反恐、网络安全、核安全等等。随着安全领域的复杂化，金砖国家的合作也越来越丰富，大家能够寻找到的共同利益也就越多。

4. 关于地区安全的讨论从属传统的安全问题领域

例如，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三亚宣言》第9条提到，金砖国家关注西亚北非以及西



非地区的动乱问题，愿意在地区安全与和平问题上开展合作，促进地区稳定繁荣。金砖国家一致认为，避免动用武力，尊重各国的独立自主、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2012 年金砖国家峰会《德里宣言》第 19 条再次提及中东和北非地区的安全问题（原文如此），希望发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作用。2013 年金砖国家峰会《德班宣言》再次提到金砖国家承认非盟的中心地位，号召联合国理事会加强与非盟的合作，解决地区问题。

从金砖国家峰会历年文本可以发现，围绕安全领域的合作在诸多新的安全问题领域展开，这些领域的问题具有跨国性、非传统性，凭借任何一国之力都很难予以治理。围绕这些领域的治理，成员国之间乃至与非成员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等之间都具有广泛的共同利益。围绕核安全、反对恐怖主义、粮食安全，特别是新兴的网络安全、海上安全等都具有诸多利益共同点。这些利益共同点都可能成为合作的行动焦点。当然，在部分问题领域内，各国也有不同的主张，例如围绕网络安全等敏感问题领域。但是，当把所有的问题放到一个大的“政策篮子”里面进行协调，成员国将会看到更多的共同利益，而且合作的收益必定大于分化。

5. 关于核安全

2013 年金砖国家《德班宣言》再次提及伊朗核安全问题，金砖国家认为伊朗在地区的军事活动以及单边制裁有可能会影响到地区的核安全，希望能够通过协商等外交手段解决伊朗核项目等相关问题。在 2015 年金砖国家峰会《乌法宣言》中金砖国家期待中、德、法、俄、英、美以及伊等相关国家能够尽早围绕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达成一致，共同和平使用核能。

6. 关于联合反恐

2010 年金砖国家峰会四国领导人发表的《联合声明》提到金砖国家谴责任何形式的恐怖主义，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已有的国际条款，联合国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决议，对恐怖主义的预防与对恐怖主义的打击是一样重要的。金砖国家督促联合国大会尽快通过《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综合公约》。2011 年金砖国家峰会再次提到恐怖主义问题，金砖国家认为在打击恐怖主义的过程中，联合国应该扮演主要角色，在遵从《联合国宪章》以及国际法的规定下，联合国大会应该尽早通过国际恐怖主义综合条约。另外，网络犯罪也是一个需要关注的问题。

7. 关于粮食安全

2010 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声明》提及，为了保障粮食安全，准备在金砖国家之间实现农业信息互通系统。通过信息的沟通，有效减少气候变化等外部因素带来的粮食安全隐患。积极运用现代技术创新以及合作等战略来保障粮食供给能够满足需求，覆盖到贫困人口。2011 年金砖国家峰会提到保证食品和商品价格的稳定才能确保粮食的收益，从而保障粮食安全。2015 年金砖国家峰会提及金砖国家共同抵御气候变化对食品安全带来的负面影响，降低农业市场的不确定性，信息共享等。

8. 关于网络安全

2013 年金砖国家峰会《德班宣言》中首次提到信息及通信技术安全问题，营造开放、



安全的网络环境至关重要。2014 年金砖国家峰会继续重视网络安全问题，为了营造安全开放的电子网络环境，需出台大量电子监管及数据收集的法律和规范等。在维护网络安全过程中，联合国应发挥主导作用。2015 年金砖国家峰会《乌法宣言》也关注网络安全问题，呼吁加强共同抵御网络犯罪的合作，加强网络犯罪监管，尊重政治独立、领土完整以及主权平等，不干预别国内政。

9. 关于海上安全

2014 年金砖国家峰会《福塔莱萨宣言》首次提及海上盗窃以及海上隐私问题，金砖国家号召所有相关利益者团结一致对抗威胁海上安全的风险，特别是在一些高危海洋领域，并在必要的时候进行合作。2015 年金砖国家峰会《乌法宣言》再次提及海上安全问题，金砖国家称赞保卫海岸线通讯的举动并强调在对抗海洋盗窃过程中合作时非常重要的。

10. 关于腐败问题

2014 年金砖国家峰会文本中首次提到腐败问题，腐败会对经济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金融稳定等产生不利影响，金砖国家决定将围绕此议题，增强多边合作，以《联合国反腐败条约》作为行动基准，保证行动一致性。

综上，基于禀赋结构的合作并非是说，没有结构性的互补，利益具有差异性，就无法塑造合作。在某个领域内没有互补，一方面，可以发掘合作的潜在增长点，例如寻找多元的安全领域、探索并非需要禀赋互补的经济合作领域、共同治理全球性问题；另一方面，搭建议题联系，在更大的“一揽子”政策里面进行协调、寻找共同利益，把饼做大都是寻找行动焦点的重要途径。从这个角度看，所谓的“金砖褪色论”没有看到合作在这个方面的增长潜力。所谓的“金砖褪色论”和所谓的金砖分化更像是一个“自我实现的悲剧”，克服经济褪色和“双输”的渠道不是分化，而是在更为广泛的领域内积极开展更为紧密的合作。

因此，金砖国家合作并非基于先天禀赋互补基础上的交换型合作，相反，“金砖合作为代表的国际合作研究呈现了功能性和发展性的合作新特性，也是全球化时代国际治理的组织形式的一种反映。当全球化带来的复合相互依存在一定程度上逐渐替代‘零和思维’，超越‘零和博弈’基础上的发展型联盟合作成为国际合作的重要形态”。^①作为一种发展型合作，金砖国家合作重视后天的协作和行为焦点的塑造，超越了静态看待合作的视野局限。

三 金砖合作实践举例之信任塑造

金砖国家的集体身份产生于一个特殊的时代，安全内涵骤然丰富，愈发超越单个国家的治理能力，合作具有必要性。此外，这个国家群体在既有的国际体系中受到这样或那样的“制

^① 任琳、尹继武：《金砖国家合作的起源：一种理论解释》，载《国际政治研究》2015 年第 5 期，第 102-128 页。



度非中性”的对待，维系群体身份，并在国际舞台上联合发生的必要性再次增加。而本节研究的是维持关系属性的稳定性，保持与塑造群体身份与信任，可以让这种合作更为稳定。

（一）塑造关系属性 培育信任

如果塑造行动焦点，培育协作型合作是从功能主义视角分析金砖合作，那么这一部分主要则是从规范主义视角关注金砖国家的合作，回应所谓的金砖分化和“褪色论”。两种视角之间有一定的联系，当然也存在区别：“与功能主义相对应的就是规范的分析维度，聚焦于行为体及其合作的内在信任、共识以及观念的沉淀，规范主义视角下的分析变量具有更多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着重对应的是合作的可持续性及其预期。功能主义的分析变量并不排斥如下预期，亦即在多次的正向合作实践后，可能进一步对合作本身产生积极反馈，从而有助于形成一种内在规范，使合作可以自我实施”。^①

从规范主义视角看合作的形成，行为体可以通过对群体规范的内部适应和外部调试，经由彼此协作促成集体行动。^②一旦重塑合作的协作规范能够在包容个体差异与冲突利益的基础上培育信任，那么就能凝聚集体的向心力，使合作更为持续、符合预期。这就是规范之于合作的作用机制。此外，规范又分为外生和内生两种。两类规范来源不同，但作用机制相似。正如，金砖国家虽然在不少属性层面上具有差异，自然禀赋方面也相对欠缺互补性，但是它们却具有相同的规范诉求：在即成的国际体系结构中没有发达国家持有的“先行者优势”，它们在体系层次上都处于相对的“后来者”和弱势群体，因此，很容易形成一种外生的合作规范，这种规范亦即改变在体系文化中处于弱势的愿望。这就是金砖国家所面临的“共同的体系文化压力，会促使新兴行为体联合起来，试图塑造自身的群体身份和力量，在主导的体系文化中加入自身的规范要求”。^③

关于规范之于合作的作用机制。这种强调规范具有维持合作持续性和稳定性作用的合作，也是一类基于协作的合作，只是行为体间的信任变得更为重要。探究信任的来源，我们发现，对于基于协作乃至其他更广泛形式的合作来说，制度和道德约束都是降低成本、形成信任的重要路径，也是维持合作可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基础。首先，道德约束。关于讨论合作的非功利起源的问题，戴维·洛耶（David Loye）的《达尔文：爱的理论——着眼于对新世纪的治疗》可谓独树一帜。此书把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提出的“自然选择-随机变异”理论降为达尔文的次要结论，并从人类固有的道德意识和道德能力出发，解释了人类的道德行为，亦即合作行为。^④道德约束下的合作更具持续性。其次，制度约束。制度是一种重

^① 任琳、尹继武：《金砖国家合作的起源：一种理论解释》，载《国际政治研究》2015年第5期，第102-128页。

^② [英]彼得·曼德勒：《1780-1860年英国大众社会的起源》，管洪亮译，载《光明日报》2015年9月28日。该文描述了英国乡村的瓦解和大众社会的形成。在这个过程中，集体的塑造正是城市管理体系不断演化的过程。

^③

^④ [美]大卫·洛耶：《达尔文：爱的理论——着眼于对新世纪的治疗》，单继刚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



要的关系属性。形成制度的过程，在微观上也是一个确定成本-报偿结构函数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决策成本能够减少到可以忽略不计的比例，那么理性的个人就总是会在最终做出决策之前支持这个全体一致同意的要求”。^① 只有某种确定成本-报偿结构的函数被接受，换句话说一致同意（志同）的制度、规范与规则可以将净外部成本抵消或逼近零，集体行动才能较为顺畅地转化为主动。即使成本无法充分降低，但围绕分担成本，成员之间能够在制度框架下达成一致，合作也是可行的。

最后，一方面，降低交易成本可以增进信任；另一方面，借助信任又可以降低交易成本。值得一提的是，信任是合作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完全信任几乎可以等同于交易成本为零。降低交易成本就是增进信任，从而增大合作的概率。在这个意义上，信任与合作都不需要以自愿或自发为条件，也不以共同目标为条件。因此，信任可以产生合作中的利他行为。

营造合作伙伴关系（partnership）是形成信任的重要方式，正如组成一支可以集体发力的足球队，是现实国际政治中塑造信任的重要手段之一。参与球队的目标可细分为形式目标和实质目标。在球场上踢赢对手是整个球队的形式目标，各个球员加入特定球队踢球的实质目标则可能天差地远。在同一集体行动或合作过程中，形式目标与实质目标如果完全相同，则为“志同道合”，集体行动质量亦高；两者之间存在差异，合作质量可能会降低（并非必然低），但合作也可以成型。如果可以经营一种集体身份，例如一支球队，也可以在出发点完全不同的情况下，形成集体发力的合作行动。

金砖国家伙伴关系具体表现在诸多的合作领域中协调行动，同时又能深化为一种规范或曰身份认同，作为集体在国际多边场合发声，建立体现自身主张的新兴机构等。区别于以往某些排他性的治理平台，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在倡导伙伴关系的同时，还坚持开放、包容的精神。这种基于信任塑造、伙伴关系的合作同样亦即一种摒弃了排他性且吸纳了包容精神的基于协作的合作，从集体的向心力出发，建构更为牢固的合作关系。

（二）塑造金砖伙伴关系

基于伙伴关系的合作使金砖国家的合作更为持续、稳定与可靠，也在实践中驳斥了所谓的“金砖分化”论。笔者跟踪了历年金砖峰会公报中涉及伙伴关系的论述，重点分析了都在具体哪些领域提到伙伴关系，又是如何阐释各国合作的。在2009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的第8条中，特别强调了减少合作的不确定性，保证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的问题。这也是信任塑造中非常重要的第一点：在合作中建立信任，需要道德、制度约束，但需要这些约束的终极目的，无非是需要保持合作的稳定与可持续。

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中首次出现了伙伴关系这个关键词。2011年宣言中

^① [美] 詹姆斯·布坎南、[美] 戈登·塔洛克：《同意的计算——立宪民主的逻辑基础》，陈光金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86页。



提到，金砖国家围绕加强合作，进行了深度会话。正如，信任的构建也是逐步的、渐进的过程，第6条特别提到，金砖国家加强合作关系是循序渐进的过程，从合作的领域来看，金砖国家之间的合作首先是在经济、金融和发展领域进行的，随后，会逐步拓宽合作领域。2015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中再次提及伙伴关系，提及成立金砖银行^①和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进一步拓展金砖国家在政治、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合作，强化伙伴关系。这些广泛的合作领域包括了促进全球经济的复苏，加强经济合作，抵制保护主义，减少金融市场的风险；在环境领域进行合作，通过金砖平台共享治理环境问题的有效方法；提供贸易投资、生产和矿产加工、农业合作、信息技术和创新、金融合作、网络信息安全合作的指导纲领，并通过相关部门和机构如金砖银行、金砖工商论坛、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等予以落实与完善。最后将在2020年前观察实现金砖国家贸易、经济和投资合作路线图的可能性。2016年金砖国家峰会《果阿宣言》再次强调，制定金砖国家经贸投资合作路线图，并表示协同金砖国家经贸联络组、金砖国家商业委员会、金砖银行等部门机构的合作对于加强金砖国家的伙伴关系至关重要。金砖国家还将继续推动金砖国家电子商务、中小型企业合作，积极寻求在非关税措施、服务领域以及认证领域的合作。此外，通过签订金砖国家海关合作委员会管制条例拓宽海关领域的合作。再者，提到拓宽在教育方面的合作，搭建相应的平台，例如金砖国家大学联盟（BRICSUL）和金砖国家网络大学（BRICSNU），推动金砖国家发展高质量教育。本次的峰会文本中还首次将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和女权三个领域纳入战略合作内容。由此可见，伙伴关系的构建已经深入到各个战略合作领域，并建立了相应的组织平台或机制予以协调和落实各领域的合作。

金砖国家机制以伙伴关系为基础，在国际舞台上集体发声，也是一种基于共同规范和身份的重要的合作方式。这种合作体现了金砖国家之间对于地位、身份和利益的一致性认识，进而能够一致对外，而非所谓的存在内部分歧、缺乏向心力。这种外向合作是基于机制内部充分信任的基础上发声的。既然塑造伙伴关系的重要路径之一是金砖国家作为集体发声，我们简单回顾以往金砖国家峰会文本中的共同发声点有哪些。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中指出了目前全球治理的客观条件，即全球金融危机暴露了当前货币金融治理体系的弊端，并在此基础上敦促国际基金组织兑现承诺进行结构改革，增加新兴经济和发展中国家的话语权，反映世界经济力量与贡献的变化。2013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提出面对全球经济的变化，金砖国家希望经济能朝着更平等的发展、更包容的增长改革，从而实现互利共赢。第13条还提到，希望国际金融组织的改革是必要的，需要增强组织代表性，增加金砖国际以及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权重。金砖国家对当前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治理以及配额改革速度缓慢表示关心，希望相关各方围绕配额公式尽早达成一致。2014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

^① 2015年7月21日金砖国家银行在上海举行开业仪式，并将金砖银行的称呼正式更名为“新开发银行”（New Development Bank）。



宣言》提出，当前世界面临持续不断的政治动乱和新兴威胁，全球治理从结构安排上来看，合法性和有效性都存在问题与挑战。金砖国家认为世界银行只有实现结构改革，使其治理机制更加民主有效，才能加强银行融资能力，探索满足各国发展所需的创新方式，才能实现全球脱贫和共同富裕的目标。在这诸多联合发声中，我们听到了金砖国家作为一个集体的声音，不仅仅代表金砖国家成员，而且代表了广大的新兴经济体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做出表态和发出声音，积极为全球经济治理贡献力量。

建立新兴的机构也是拓展合作，表达和落实群体的治理主张，强化共识规范和伙伴关系的重要途径；也是将共识落到实践层面的重要表现。借助创立的新机构，贯彻共识和共同利益。诸如金砖新开发银行等新创设的多边机构将在投融资等方面助力于金砖国家的经济发展，利用好了将有助于破解所谓的“金砖褪色”的外部质疑。一方面，金砖新开发银行拓展了金砖合作的新空间，带动金砖国家在金融合作方面的发展进程；另一方面，新建平台也是践行成员共同全球经济治理理念的重要途径，在共同“谋事”的过程中增强彼此之间的信任，推进合作。2013年金砖国家峰会宣言中首次提到建立金砖银行，2015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再次提及金砖银行和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并正式宣布两者生效。该多边银行的建立将有益于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所需资金，这在一定程度上也会为全球资本注入了新活力。通读2013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中的相关文本，我们认识到，相比其他形式的合作来说，共同建立新的机构虽然需要大量的投入，但它能够表达该群体的共同诉求，例如，金砖新开发银行就体现了金砖国家改善在既有的国际货币体系、金融制度下投融资受限现状的愿望。此外，《宣言》里提到建立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也将改善新兴国家的筹资受限困境，为金砖国家和大量发展中国家爱未来的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金砖新开发银行以及金砖国家应急储备的建立标志着金砖国家开始拥有自己的多边金融机构，体现了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具有非常强的合作向心力，并已取得重要成果：它打破发达国家长期垄断全球金融机构、主导金融治理规则、无法反映新兴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利益诉求的局面，因此，这也是改变全球金融治理制度非中性的努力。该多边机构能够从金砖国家、其他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的现实情况出发，投资基础设施建设和支持可持续性发展，并加强金砖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2015年金砖国家峰会《乌法宣言》中也首次提到将通过推动金砖银行与新型融资机制如亚投行（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之间的合作来推动金砖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可持续发展。除了多边银行，2016年金砖国家峰会《果阿宣言》提及，为进一步加强全球治理结构，金砖国家还构想设立独立的评级机构，该机构的运行将遵循市场原则。

与以往不同，金砖国家伙伴关系又是开放的、包容的，不仅仅局限于其自身内部的合作，也不仅仅强调群体规范和身份，这使之区别于以往的发达国家集团，例如七国集团。金砖国家合作机制与二十国集团、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开展对话与合作，为全球治理而一道努力，为



世界提供公共产品，更是体现了这种包容性的精神。笔者跟踪了历年金砖国家峰会文本，凡是涉及参与全球治理的部分，无一不提及金砖国家要在其他国际组织平台上合力发声，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并且秉持包容、开放的合作理念，为全球治理提供公共产品。正如，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重申了金砖合作秉持开放、团结互助的原则，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又是具有包容性的，金砖国家逐步拓宽合作领域的同时，在合作范围上，又会欢迎更多的新兴国家、发展中国家以及国际性或地区性的组织都参与到合作中来。

其中，金砖国家重包容性规范，坚持联合国代表的多边合作精神，积极与联合国在诸多领域开展对接与合作，符合金砖国家、新兴经济体国家乃至世界各国的共同利益。2009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声明》提出，金砖国家始终坚持贯彻联合国代表的多边民主精神，肯定联合国在迎接全球挑战以及解决争端等方面做出的努力与贡献，包括联合反恐等。金砖国家强调为了更有效地应对全球挑战，联合国应该进行综合改革，更关注新兴国家，如印度和巴西等国家，让其发挥更大的作用。2010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声明》提出金砖国家重视《联合国千年宣言》，并愿意通过技术合作和资金支持等方式向贫困国家伸出援手，保障当地人民的生活。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重申坚决抵制恐怖主义的决心，金砖国家表示愿意一同与联合国打击恐怖主义，此外还谈到积极推进围绕加强全球信息安全的合作。2012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再次强调，愿意在遵循《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基础上打击恐怖主义，并表示愿意与联合国共同守护世界的和平与安全。2012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提出，金砖国家愿意和联合国贸会议进行技术合作及合作研究经济贸易问题，愿意为2012年联合国第13届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成功举行贡献力量。此外，金砖国家愿意与联合国在全球气候问题上开展合作，并愿意围绕全球气候变化中各国应该承担的相应责任和采取的措施进行对话。

再者，金砖国家重包容性规范，与G20平台的互动非常多。G20在危机后作为重要的全球经济治理平台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其中，合作领域包括推动经济增长、全球经济协调、稳定金融市场、刺激就业、解决发展与消除贫困等。例如，2011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提出，金砖国家肯定G20在全球治理中的作用，G20为国际经济合作提供了对话的平台，金砖国家愿意与G20成员一同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为稳定全球金融市场、实现稳定可持续的发展而努力。2012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也提及金砖国家愿意与G20一同促进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推动全球经济的复苏及通过国际货币体系稳定金融市场、避免金融波动。2014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继续表示，金砖国家愿意与G20共同维持全球金融稳定，刺激就业形势，实现更持续、更强、更包容的经济增长，并提出在接下来五年，金砖国家将以高于按现行预测经济增速的两个百分点来支持G20制定的增长目标。2016年金砖国家峰会《联合宣言》指出，金砖国家愿意与G20成员一起实现宏观经济合作，推动创新，刺激投资与贸易，提升全球经济治理的能力。此外还专门提及，提高发展中国家的话语权，



支持非洲以及其他欠发达地区的工业化。

总之，金砖国家强调包容性规范，重视内部合作的同时，尤为重视与外部世界的合作。金砖国家与世界各国的命运息息相关，“金砖褪色”，则世界经济失色；世界经济“褪色”，则金砖国家经济增长必将受之牵连。

四 结 论

根据外界提出的“金砖褪色”和金砖分化等问题及引发的相关讨论，本文从合作的理论与实践的角度予以回应。合作的产生可以基于互补型禀赋，即使形成交换型合作的前提条件不存在，也不意味着就无法推进合作了。实际上，合作还包括了基于协作的合作。金砖国家产生于一个特殊的全球化时代，全球性问题频发，安全内涵骤然丰富。治理这些全球性问题超越了单个国家的能力范围，因此在各国协作的基础上推进合作、共同治理是各国的明智选择。基于交换的合作强调了合作的先天条件，但金砖国家合作使我们看到了各国合作的可塑性。

避免“金砖褪色”、维护金砖国家乃至世界经济的共同发展，需要合作而非分化，塑造合作的可行性路径有很多，例如，一方面，从功能主义视角出发，可以通过拓展合作领域放大对话的“政策篮子”，在成员国之间形成让步和协作；另一方面，从规范主义视角出发，可以塑造金砖伙伴关系，培育信任，增强合作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金砖国家合作强调包容性规范，重视与其他平台、世界各国的合作。这也让金砖国家的规范意义更具吸引力。

责任条款：本报告为非成熟稿件，仅供内部讨论。报告版权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战略研究组所有，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上网和刊登。本报告仅代表作者的个人观点，并不代表所在单位的观点。